



本會檔號 OUR REF.:

來信檔號 YOUR REF.:

致：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主席暨各委員

要求加強監管政府及公共服務外判合約

近年勞聯經常接獲政府及公共服務的外判承辦商之工友投訴及求助，指因政府轉換承辦商而令工友的權益受損，她／他們既沒有獲得舊承辦商的遣散補償，亦沒有得到新承辦商認可年資，就如附件中“威爾斯親王醫院（下稱“威院”）轉換服務承辦商事件”這例子，留在威院繼續服務的 ISS 工友竟然成為威院轉換服務承辦商的犧牲品！

為此，港九勞工社團聯會和香港醫院職工協會特書此函，促請各位議員要求政府加強監管政府及公共服務外判合約，以免基層工友的權益蒙受不必要的損失。我們的意見如下：

1. 政府及公共服務機構向公眾提供服務，長期存在人手的需要，而外判服務問題很多，為了確保穩定及良好的服務質素，政府及公共服務機構實應以長期合約聘請員工，避免外判。
2. 政府應加強監管外判服務合約，今後在外判服務合約上增設保障僱員權益的條款，規定在外判合約到期，轉換新舊承辦商的情況下，除基本的僱傭權益外，新承辦商須認可舊有員工的年資又或舊承辦商須給予工人遣散補償等，以免工友成為機構轉換新舊承辦商的犧牲品。

順祝

身體健康、工作愉快！

聯絡人：蔡志明，高浚杰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權益委員會
香港醫院職工協會 謹啟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本會檔號 OUR REF.:

來信檔號 YOUR REF.:

附件

威爾斯親王醫院轉換服務承辦商事件

最近勞聯權益委員會和香港醫院職工協會接到在沙田威爾斯親王醫院（下稱“威院”）任職綜合服務員的工友投訴及求助，事緣ISS公司與威院的合約在2012年3月19日到期，而ISS公司未能繼續獲得威院的外判服務合約，該合約由另一間公司SERCOS取得；但ISS公司未有妥善處理現職威院工友的安排，只向跟從公司調派的員工給予僅500元的留任津貼（須在新環境工作至5月7日才合資格領取）及交通費津貼。但超過八成ISS工友因熟悉威院的運作、人事、環境，對新環境卻毫不清楚的情況下，選擇了與SERCOS簽約。其實，現職威院的ISS工友之選擇有利於威院維持良好的服務質素，因為大多數工友已經熟習了醫院的運作，不需經過培訓，出錯的機會相對較低，對醫院、對病人均是有利的。然而，這些工友自身卻蒙受了外判服務政策帶給她／他們不應有的損失！因為，她／他們仍然留在威院工作，沒有離開，可能連工作崗位也不變，但純粹因為威院的服務合約轉給了一間新的承辦商而已。這些工友大部份已超過50歲，在威院工作超過兩年以上，最長的達6年，但是，ISS公司並沒有對她／他們作出任何補償，她／他們是自動離職，與SERCOS簽訂新的僱傭合約，SERCOS亦沒有承認她／他們的年資，所以她／他們所有福利包括年假從新計算，這樣對一班忠誠為威院服務多年的工友是何等不公平！在整件事件中，現職威院並將留院的ISS工友成為了受害者，她／他們沒有得到任何補償，反而年資及福利須從頭算起，這是何等的荒謬！

事件中，我們觀察到新舊承辦商只是各自安排人手，並沒有為留院之ISS員工的切身權益作考慮，令到一批忠誠為威院服務的員工，因為新舊承辦商的轉換而損失了他們應得的僱傭權益。我們亦留意到，在事件中威院的地位似乎很超然，只是轉換了服務合約的承辦商而已。但是，由於政策及安排的不當，目前受害的部份工友正醞釀在ISS公司與威院的合約到期前集體辭職，倘若處理不當，對威院的聲譽及服務質素肯定造成不良影響。

為此，港九勞工社團聯會和香港醫院職工協會促請各位議員關注事件背後的政策問題，要求政府加強監管政府及公共服務外判合約，以免基層工友的權益蒙受不必要的損失。